

1 自由作家 江夢蘭

這年夏天，我 32 歲，失戀，無業，被房東驅逐，陷入憂鬱深谷。

電鈴響起，我勉強從沙發上一堆雜物裡起身，穿著睡袍開門，外送披薩加炸雞，三百二十九元，送貨員穿著制服，是個瘦巴巴的小夥子，來送貨好幾次，他非常謹慎地把零錢發票一一整理好才遞給我，我說謝謝，他點點頭。披薩小弟離開前，眼神快速飄過我的屋子，連同我這個人徹底掃描，他每次來送披薩跟炸雞都會確認我的狀態，可能是個好心人，懷疑我得了重病或什麼隱疾，為何長期以披薩維生，或者因為我頭髮蓬亂、神情萎靡，懷疑我精神有問題？他離去時眼神裡透出好奇與擔憂，但他怎麼想我不在乎。我關上門，轉身回顧，企圖用外人的眼光審視這間屋，二十坪小公寓，屋子本身沒問題，挑高四米二設計，兩房一廳一廚一衛，還有小小的陽台可以看夜景，當時特地找了裝潢美美的市區小豪宅，打算跟李振家過上小倆口歲月靜好的小日子，後來我才知道他超級討厭這種樓中樓，他根本就不到樓上去睡。我們只好把換成沙發床，直接都睡在客廳裡，二樓成了我的書房跟他的工作室，問題是，我幾乎沒在寫作，而他根本不在家工作，二樓荒廢成我的儲物間。我說我們搬家吧，看你喜歡哪一種房子，透天？頂加？華廈？公寓？他說住哪都行。我們到處去看了房子，但還沒來得及搬家，他就搬到別人家去了。

我回望那一片廢墟，桌邊空的披薩盒就堆了快一公尺，酒瓶寶特瓶、泡麵空盒、微波食品容器、洋芋片餅乾紙盒排列成堆，這堆垃圾之中就是我的睡窩，客廳的沙發床，上面有棉被睡衣手機平板漫畫小說雜誌，我只要躺臥其中，就像陷入深海。從被褥裡起身攀爬、伸長手臂不用下床勉強伸手就可以搆到冰箱拿出啤酒，桌上就有遙控器接連電視或音響，浴室也在幾步之遙，但除了這張沙發，其他地方似乎都變得極其遙遠，充當茶几的矮桌上堆放雜誌報紙書本，有些是李振家留下的，在那些他忘了帶走的雜誌中，有一個足夠放披薩空盒的空間就夠了，我與我之間，有吃有喝有睡眠，有電視二十四小時撥放，搬演什麼都不重要，只要發出聲音，讓我的目光有地方投放，這張沙發床是特別挑過的，睡起來很舒服，但像我這樣一天躺二十幾個小時，也會腰酸背痛。

難怪披薩小弟用同情的眼光看著我，我沒病沒痛，只是廢了。

我成天穿著浴袍，冷氣也整天開著，這個夏天，我的屋子裡還在初春，總是涼颼颼的，我把窗簾拉得嚴實，蓋住屋外風光，不想見到夏天來到，夏天，那該是我與李振家到墾丁、台東遊玩的日子，但我被留下在這個火燒似的盆地，讓垃圾食物與垃圾節目將我塞爆成一只肥腸，此時正有另一個女人搭著我與他合買的那輛車，一起駛向台東與墾丁的藍天白雲沙灘，他一定會帶她去我們去過

的每一個地方，兩人親密分食我們吃過的各種小吃美食，認識去年還親切招呼過我的朋友，李振家是既任性又固執的人，他每年都會重複做一樣的旅行，吃一樣的食物，無論身旁換了什麼樣的女人，他任性過他重複的生活。那些見了幾次面的人沒有見到我出現，會很識相地不提不問，直接承認了另一個女人作為新女友的身分，這就是李振家會做的事啊，我或者其他女人都只是他的配件而已，大家喜愛的是充滿魅力的李振家，而不是他身旁的誰誰誰。有人輕易取代了我，正如多年前我也是這樣取代了另一個女子的存在進入他的生活，怎麼來的怎麼去，我應該要有心理準備。但這種事，做再多準備也準備不了。

上個月底房東打電話來，說房子要賣掉，希望我搬家，給我一個月期限，房東跟李振家一樣，即使住了五年也可以說要你搬就要你搬，沒有商量的餘地，我不禁懷疑房東是不跟李振家串通好了，要將我置於死地，但這是不可能的，當初找房子、搬家、交房租，都是我一手包辦，他連房東都沒見過啊，是我自己作主把屋子改成他喜歡的樣子，現在他拍拍屁股走了，留下我跟房東纏鬥。距離搬家期限只剩十五天，我根本沒有上網找房子，我爬不起來，什麼都不想做，連自殺也不想，我就是癱瘓了。就讓一切自動毀滅吧！

我繼續喝啤酒吃炸雞啃披薩，所有過去忌口不吃的東西通通叫外賣送來，好像為了報復誰，特別賣力吃他到天荒地老。只有垃圾食物與垃圾節目會陪伴我，絕不離棄。我失去了李振家，得到五公斤肥肉。以前我總對他說，我三十幾歲啦，不忌口不行，我吃有機食物、慢跑、瑜珈，設法把體重維持在 45 公斤，這麼努力都是為了留著肚子跟李振家出去海吃海喝，睡到自然醒，過著他那種「絲毫不節制」的生活，老天，我努力過了，我不知道他的新女友是否比我更年輕，更瘦削，李振家喜歡瘦瘦的女人，卻不知道瘦瘦的女人只要跟他戀愛肯定會慢慢胖起來，誰也不像他那種天生麗質吃不胖長不老的體質，跟著他一起吃美食、喝酒、熬夜、想怎樣就怎樣，結果就會變得很蒼老。我一直維持得很好，三十幾歲保持還跟剛認識他時一樣的體重。結果還是失戀。

32 歲失戀與 20 歲失戀有何不同？絕對不同，即使我自知不可能與李振家結婚，但我們同居於此五年，感覺已像可以共同生活一輩子。老天啊，一輩子該有多長，該會出現多少波折我怎麼會全無預料，對於李振家的出軌毫無預感，但我確實沒多想，我懶散，陷入對於安穩關係的依賴，我自認為我們都老了、玩不動了，不會再想改變，卻不知不想改變的人只有我，他早就在謀求改變，且也真的頭也不回地變了。

真的一夜就老了，我曾在二十多歲失戀一次，那時我頹喪一段時間，立刻就振作起來，上健身房，把身上累積的贅肉剷除，很快地跟工作上認識的男人戀愛

了，當然那一段愛情維持不了多久，分得毫無痛苦，之後我有過幾段短暫關係，大多是相同模式，稱不上戀愛，頂多是互相陪伴，直到我遇到李振家，28歲到32歲，心碎可能不會致死，但這次我感覺自己死過一回了。

與李振家分開後這半年，我猶如被下了咒語一般，陷入全然癱瘓的狀態，最初我還會有激烈感受，哭泣、憤怒、悲傷，我常哭到睡著，哭著醒來，我不能吃，不能睡，體重一下子掉了十公斤，不久後我連哭泣都沒有了，剩下一種深沉的麻木，我想我應該是得了憂鬱症，國中時也發作過幾次，發作起來就是這樣癱瘓，只是吃跟睡，在國二升國三一個暑假裡我胖了十五公斤。那段時間我一直想著父親，他在我十歲那年投海自殺，他跌進的海，是砂灘海岸，沒有跳海之處，真的是必須一步一步親自走進去，在那一個個堅毅的步伐裡，水越淹越高，但在滅頂之前，都還有機會回頭，可是他沒回頭，或者是一個大浪打來將他捲走？最後浪將他打回岸邊，距離跳海地點幾百公尺。那短短的距離，彷彿他只是去散步，弄濕了身體，然而卻是陰陽兩隔了。

我用各種方式設想著他走出家門是在什麼樣的心情底下決心不去上班，在外面流浪(事後證明他一直在我們鎮上繞來繞去，像是在尋找什麼)，而又是在什麼情況中，使得那樣的漫步，變成必須走進海水裡，他要用甚麼方式抵抗求生本能，讓自己能夠被海水真的淹沒而不返身逃命，他是如何一步一步沉浸海中，不掙扎不抵抗而使海水將他淹沒使之滅頂，他到底是走進去，還是躺下去？他一開始會不會只是想要在海邊走一走，而後走得太遠回不了頭？亦或者他只是穿著衣服游泳卻被大浪捲走？我父親善泳嗎？在海邊長大的他如何抵抗揮動雙手使自己浮起的誘惑？死在自己最熟悉的海浪裡，真的有這麼簡單嗎？

和自己的妻子女兒生活在一起，真的不比走進海裡好嗎？陸地上的生活、他的家庭以及他所身處的世界，到底有什麼逼得他非走向那片海，非讓自己不可挽救，非要變成一攤浮屍，腫大腐爛得面目全非，非要用這樣的面貌跟妻女相會？到底為什麼呢？父親死時我沒問的問題，到國中時依然開不了口，我只是癱瘓在房間裡的小床上，這張床是父親為我打造的，搬家時我堅持要搬來的，當時還跟母親大吵一架。上班之餘父親的興趣就是做木工，他總是打造各種厚重、結實的家具，假日的時候，我們會擺在屋外的馬路邊上，有人看見了，會進來參觀，跟父親訂製，無論有沒有人買，父親總是靜靜地做著木工，彷彿那是他自己的修煉，我在一旁拉張小椅子看書，媽媽在屋子裡炒菜，那樣的日子不好嗎？沉靜穩重的木頭，散發出靜靜香氣，父親手工的鑿痕、他刨出的線條，他細心製作的樺丁，作品完成時我們的歡呼，這些為生活帶來美好的事物不能讓他活著嗎？

那時我已經比較懂事了，母親改嫁，我們重新生活，學校的同學都不知道我有兩個父親，但每到父親節這類的節日，總是讓我困擾不已，我有一些朋友，但跟誰都只是表面關係，我無法對任何開口說出父親的死因，自殺是不可告人的秘密，母親都說那是秘密不要告訴別人，秘密真是侵蝕人心的東西，他會在你心裏慢慢長大，逐漸變形，然後把你心裡還剩下的一點點正常的東西都吞吃進

去。

所以我在那個夏天爆炸，成為一團只會吃跟睡的肥球。

難道父親是憂鬱症嗎？高中後我讀過相關書籍，覺得自己身上就留著這樣的血液，只要稍加不留意，我也會親自走入那海水裡。

年少的我被幾種纏繞的思緒困住了，父親為何尋死，我如何思想也沒想出答案，人到底為什麼要活著？為什麼會自殺？生你的人是你父親，但他遺棄你了，如今有個男人說要當你爸爸，到底為什麼陌生人可以成為你父親？如果你開口喊了他爸爸，那你真實的父親該怎麼辦？我被這些混亂的思想捲入旋渦，腦子就故障了。

二十年後的我，攤在這張沙發上，突然好像理解父親的心情。是啊，那麼美的海相較於那麼醜陋的人生，在生命的某個狀態裡，我或許也會選擇海的那邊吧，但即使是如今的我，看似在慢性自殺，放棄希望，但要真正到達自死，還是有很遠的距離。

這種癱瘓症又找上我，窩居在家裡的沙發，蓬頭垢面，任自己腐爛，除了喝酒，吃東西，其他時間幾乎都在睡覺，有時也不是真的睡著，但身體完全無法動彈，我沒有酗酒，只是想要擁有還喜歡著什麼的感覺，以前我們喜歡在用餐的時候喝點酒，做愛的時候喝點酒，聽音樂談天的時候，高興不高興地的時候，只要有任何理由，都可以喝點酒然後就會開心起來，即使他已經不在這屋子了，我還是喝上一點，模仿他那份隨興，重複懲罰自己。以往我總是跟隨著他吃喝，因他是那種只吃自己喜歡吃的食物，全然不管什麼營養衛生的人，他能夠發掘在許多窄巷、小弄、市場裡的小吃，也能發現某家不起眼的餐館裡獨特的口味，我都隨著他帶我去，這裡那裏，即使那些地方是我根本不會去的，但我必須承認那些食物都很好吃，某種味道，是我生命裡沒有的，熱鬧喧騰、真正的人間煙火。如今既然只有我一人，吃什麼都無所謂了，只是熱量而已。吃水餃、泡麵、外送披薩、微波食品，所有李振家嫌惡的「假食物」我都買來吃，我唯一的好友林慧最清楚我的狀況，她會買來真正的食物陪我吃，幫我打掃屋子，拉我出去曬太陽。

「我帶你去日本。」林慧說，我們共同的朋友小貞嫁到日本，上個月剛生了孩子，林慧說，我們去看寶寶。

「你以為我有力氣去欣賞別人的幸福嗎？」我語帶譏諷地說。我只敢對林慧這樣，好像努力要讓我的醜陋使她放棄我，那麼我有藉口更墮落一點。

做什麼都都沒有用，真的，我只想靜一靜。我掉入了生命的黑洞，無力爬出。

我就是放棄了。腦子裡有什麼東西被拉斷，無法復原，我無法想像失去那個東西的人還可以正常生活，至少我不行，我沒辦法。

。

今天下午林慧來找我，帶來食物跟啤酒，她嘴上總是罵我，心裡卻比誰都疼我。我們相識至今，快十年了，她是第一個跟我簽約的人，編了我三本小說，我幫她寫了兩本傳記，兩本旅遊書，她在同一家出版社十五年做到副總編，丈夫也一直是同一個人，她安穩可靠，跟我完全不一樣。

如此跟我截然不同的林慧，卻是我生命裡少數可以算得上朋友的人。

「最近有個工作覺得你可能會有興趣。」林慧說。

「我不想上班。」我答。

「不用上班，是寫自傳。」她說，「我們出版社接下的政府委託案，要為畫家劉光寫傳記。提供食宿三個月，待遇也很好。」

我思考了一會，自傳，畫家，劉光，食宿，我繼續想著這幾個字眼，因為也沒別的事可以做。林慧繼續說：「你必須搬家，住在這裡你根本就好不起來，別弄到房東把你掃地出門，我們把重要的東西收一收，找個迷你倉儲放，其他家具什麼都不要了，重新來過，劉光住在中部海山鎮，超美的小鎮，是我的故鄉，那兒有山有海，你去那種地方住上幾個月，休養生息，還有可以賺錢，寫出當紅畫家劉光的傳記也可以為你的知名度加分，不是正適合你的狀態嗎？去哪找這麼好的工作？而且劉光是看過你的作品才選擇你當寫手的，這也是一種肯定。」

「讓我考慮一下，我現在狀況不好，怕耽誤人家工作。」我說，但心裡確實看到救命稻草的光影。

「你不可能做不好，只要能走出這個房子，離開台北，你就會好一半，我對你有信心。」

「我都廢掉了，你對我有什麼信心。」

她瞪了我一眼，「只要你有心，什麼都能做到。」我不知道她指的是什麼，只讀一個月的書考上大學？不惜家庭革命也要寫小說？不顧所有人反對跟已經有女友的李振家交往？我做成的事沒有一件能把我帶到比較好的地方。

「接下這個工作，不會錯。」她斬釘截鐵說。

我猜想四十五歲帶給她的就是這種斬釘截鐵的威嚴吧，她用四十五歲的威嚴使我相信了她，因為不相信也沒有其他辦法。

。

就這樣，林慧帶來出版社跑業務的壯漢，我們在三天之內把東西整理好，李振家的東西他離開時大多帶走了，留下我們合買的家具，林慧聯絡上他，叫了貨運把大多數家具寄給他，屬於我自己的東西少的可憐，林慧幫我保留幾件比較有價值的家具跟電器，連同我大部分的衣鞋書籍雜誌音響 cd 都裝箱送到迷你倉，我帶走一只行李箱，箱子裡有兩件外套、六件上衣、四件褲子，幾套換洗內衣褲、襪子，球鞋、休閒鞋、拖鞋、水壺、盥洗用具與筆記型電腦，我需要

的東西不多，甚至是越少越好，我害怕自己在整理行李的過程裡又突然斷線，落入某個回憶中，我匆忙關上行李箱，像躲避一個兇惡的債主。

我的背包裡有電腦，林慧傳來劉光的檔案，幾本劉光的畫冊跟報導，一包全部吃下去也不會死的抗憂鬱劑跟安眠藥。

出發，前往海山小鎮。

。

2

繭居少年 丁子楊

他看見望遠鏡裡的景象，車頭燈從隧道裡慢慢穿出，照亮了薄霧中的前方道路，與更前方的橋。車行速度很慢，從車牌他認出那是縣議員家的賓士車。鎮上的賓士車很少，銀色的賓士五百更是少見，車牌是挑選過的，帶有吉祥的數88 議員家的車子時常在橋上經過，他很熟悉這台優雅的龐然巨獸。

自從棄學繭居家中以來，他總是用望遠鏡望向窗外，他房間的窗子面對海山鎮上通往小鐘山的必經道路，深霧橋，有時他感覺自己就像是個守橋的人，他守護著這座有八十年歷史的石橋，觀看人們來來去去，往往返返，他是如此熟悉每輛進出海山的車，所以能夠隨時分辨出陌生的來車。他認得那些早晚慢跑的人，因為他只在下午睡覺，當漫長的午後來臨，人車漸少，他才關上望遠鏡，把窗簾放下，戴上耳機聽音樂睡覺。那時間他爸媽跟奶奶也都出門了，屋子裡只剩下他一個人，有時他睡不著，會把望遠鏡偷拿進其他房間，那些面向鎮內的房間，可以看到更多人們的屋子，訊息多得令他無法消化。

最初是怎麼開始的呢？無法出門是自然發生的事，學校裡領頭鬧事的大個子同學，愛圍著他嬉鬧，越鬧越兇，嘲笑他的個子矮小，聲音尖細，一次鬧得兇了，把他關在廁所裡，扔蛇進去嚇他，那天之後他跟父母謊稱生病沒有去學校，他也真嚇出了病，高燒不退，退燒後，他仍不去上學，一星期兩星期過去，他發現自己不但無法上學，連走出屋子大門也做不到，角落裡吐著蛇信的蛇，比記憶裡還要更兇，那伴隨著咻咻的聲響，被廁所的回音放大，總是迴盪他眼前，更可怕的是那個大個子同學拎著蛇的樣子，好像什麼都不怕，殺了自己也有可能，盡管他想不通為何大個子這麼恨他。

他沒有說出大個子與蛇的事，只是說不想上學。父親無奈只能為他辦了休學，讓他在家裡自學，日子一天天過去，他也不想把高中讀完，父母親忙於工作，患有失智症的奶奶，每日都會被接到老人幼稚園上課，屋裡只剩下他一個人

時，偶而他會看到蛇的形影，他只要躲進棉被，把頭蓋起來，就什麼都看不到。比起屋外的世界，這熟悉的屋子裡所有一切都讓他安心。

他這麼長時間窺看外界，鏡頭底下常見外地人，這幾年小鎮觀光客多，然而到了冬天，海水浴場關閉，更沒有進香活動，冬天的海山什麼都沒有，只有霧跟雨，偶而的烏鴉，還有例行的長官會議，不知道為什麼政府有那麼多官員喜歡到冬天的海山開會，海山只有一家稱不得上豪華的飯店，連鎖藥妝店都是最近才開幕。幸好已經過完年了，他期待總有一天他可以回到學校去，可以上街，可以去騎單車，跟朋友打棒球。

但現在暫時還做不到。

黑色賓士在橋中央停車，丁子楊看見兩個男人走下車，霧中看不清男人的臉，一個穿夾克，另一個穿皮衣，他們朝橋下扔了幾樣東西，看起來像是鏟子、圓鋤之類的工具，感覺像是園丁會使用，不像是開賓士車的人會用的。不過對於賓士車的世界他也不理解，或許也有喜歡園藝的賓士車主。

他感覺自己從望遠鏡這頭感覺聽見了河水撲通濺起水花重物直沈水底的聲響。穿著夾克的男人回過頭來，霧散開，街燈照在他臉上，丁子楊發現那人是議員的司機，以前在學校他總會接送一個議員的女兒，他看過很多次，不會認錯。穿皮夾克的男人像在等待什麼似地，又往橋下望了許久，再一次把手裡的東西，用力地拋擲出去，才猛然轉身，丁子楊感覺他朝自己看了一眼，霧裡那張臉在望遠鏡底下顯得巨大，帶著眼鏡，臉色很白的男人，他的五官像是被揉過的，彷彿在生誰的氣，又像是對於眼前的處境感到為難，他拿起手機打了一通電話，嘴巴開開闔闔說出簡短的句子，兩人一起上車了。車子開進霧裡，過一會，又回來了，這次他們循著來路，穿出了隧道，離開了海山。

如往常一樣，他把過橋的車子都畫進素描本裡，只是這次他多畫了兩個男人的模樣。

為什麼議員的司機要丟東西呢？那個眼鏡男人又是誰呢？丁子楊沒告訴任何人，也沒睡，躲進棉被裡只是不停想著那些被丟下橋的東西是什麼，那個眼鏡人到底是誰。

他看見蛇出現在客廳裡，一定不動，像假的一樣。

或許那輛車是夢的一部分。

夢境與現實對丁子楊來說，是生命自然的延伸，一體兩面，互相牽連，唯有當他把眼睛放進望遠鏡視窗裡，那小小的視界慢慢轉亮，變得清楚，視窗裡看見的，以及他素描本裡的圖畫，是他少數可以把握的事實。

週六的午餐，餐廳客人特別多，林柏鈞幫忙點餐送菜，一會送毛巾，一會換盤子，客人太多櫃台忙不過來時，還要幫忙帶位、接電話，廚房內外忙進忙出，一轉眼突然就到了下午兩點，送走最後一組客人，收拾乾淨，餐廳就休息了。他還在讀高中，大學想去考南部的餐飲科，如此一來就會離家很遠，奶奶說，不用讀餐飲科，餐廳裡的東西學完你就出師了。但他想去遠一點的地方，不讀餐飲科也可以，自從上次傷了膝蓋，體育系想來是不可能了，他功課並不好，最喜歡的是彈吉他跟打籃球，到餐廳幫忙後，有時會備料、炒菜，奶奶說他學得快，有天分。他也覺得在準備食材的時候，切切洗洗規律的動作讓他可以放空，不去想煩惱的事。但調味方面他沒有自信，總不像奶奶一個大杓爽快地從擺著調味料的大碗裡快速撈起來就灑進鍋裡，完全不用測量，總是手上有什麼就拿去舀，該多該少力度拿捏得恰到好處，他總是得用小湯匙精細測量，有些菜都還是照著食譜做的，奶奶以前沒有寫下食譜，現在準備退休，經典菜色開始一樣一樣口述，讓柏鈞記錄下來。

刷洗完畢，他才給自己煮一碗什錦麵吃。什錦麵是他最會煮、也最喜歡吃的，簡單方便營養，冰箱什麼都有，起個油鍋，炒個蔥段，蛤蠣、肉絲、蝦仁、青菜，奢侈一點連魷魚花枝蚵仔也都放進去，然後放入油麵煮熟，他最喜歡最後加上一點烏醋提味，滿滿的胡椒撒上去，有時也會加奶奶做的油蔥酥，餐廳特製的辣椒油，有時烏醋辣椒什麼都不加，吃原味。食材新鮮，怎麼做都好吃。他自己在空蕩蕩的餐廳裡吃遲來的午餐，一邊看著報紙，他會刻意留心社會版，看有無發現失蹤者的消息。

奶奶說，以前木雕工廠在海山，光是作工廠的生意就做不完，師傅收入都很高，午餐不喜歡吃便當，都是來餐廳包伙，晚餐都是吃合菜，喝啤酒，總要鬧得八九點，那些師傅收入高、手頭闊綽，當時餐廳提供很多酒品，可以讓他們喝個爽快。

從木雕區到餐廳騎車摩托車十幾分鐘就到了，木雕區那一帶最興盛時有六七家工廠，生產銷往日本的日式欄間。1980年代，海山的經濟起飛，海山鎮除了木雕外銷、漁業也興盛，海山的農田肥沃，水質乾淨，出產的米也是極好的，海山米沒有自己的名號，專供知名的「天水米」銷售，那時各行各業都發達，正如彼時的台灣，經濟起飛，大家拼命賺錢、股票高漲、外匯存底堆上天。

柏鈞沒見過那樣的海山盛世，他記憶裡的故鄉小鎮一直都是清清淡淡，像一幅淡色水彩，即使近年來鎮長推動觀光，農閒時田地裡種滿三色堇，花團錦簇，色彩繽紛，幾個小型的農場在門口掛起風車、或鯉魚旗，旗幡飄盪，遊客騎著民速提供的單車，三三兩兩經過，但那些熱鬧總是一時的，海山依然故我地清淡。在海山住宿的遊客並不多，或者即使住宿，也跟住在街上的林柏均無關，偶而有些遊客來用餐，女孩穿著比基尼套牛仔短褲，男生一身背心短褲夾腳拖，只有那時，他感覺海就在眼前了，很奇怪的是，自己到過海水浴場的次數很少，反倒覺得那是化外之地了。

他小學學過繪畫，畫畫班的老師就說他水彩畫得好，是啊，怎麼沒想過當畫家？老師在他讀國三時癌症去世了，這可能是原因之一，但更主要的原因是家裡的人不會答應他把畫畫當職業，父親晚婚，他是長孫，作為長孫的人是沒有太多選擇的。

畫畫課在李芙蓉老師家上課，一開始有六個人，畫架座椅整齊排列在客廳裡，有時會出去鎮上寫生，但大多數時候畫素描，畫靜物，蘋果柳丁，畫院子裡的花草樹木，老師也會讓他們互相當對方的模特兒，一開始他的模特兒是邱芷珊，要一直長時間注視著這個女孩的臉真是辛苦，並不是因為她不漂亮，而是她臉上的光影難以捕捉，或許也是因為那其中有著會令他炫目想逃開的東西。邱芷珊安靜不動，兩手交疊放置大腿上，幸好老師要她的視線落在別處，而非直視著畫圖者，否則他必然會為了閃避她的目光而感到狼狽。

閃避，狼狽，想不到當時已經產生這種感覺了嗎？那時候他們十歲，不知道是否已經可以萌生情感，但他們之間確實盟生了某種情愫，畫圖課後來只剩下他們兩個學生，都是專攻水彩，老師的姊姊是邱芷珊的鋼琴老師，假日時，畫畫課接著鋼琴課，有時他會留下來聽邱芷珊鋼琴，當然這是在老師的邀請下進行，他小心翼翼吃著點心，避免發出聲響，點心大多是紅豆湯綠豆湯糕餅之類的，都是老師親手做的，芙蓉老師長得秀美，但沒有結婚，大人說老師的未婚夫車禍去世，她就一直未婚。老師最疼愛邱芷珊，那是還沒有變壞的邱芷珊，甜美可愛、聰明伶俐。

是啊，還沒變壞的邱芷珊，所謂的變壞，是指變得趾高氣昂、脾氣暴躁，變成一個他永遠猜不透的女生。

遠望邱芷珊飛快的手指起落，鋼琴聲清脆在屋裡蕩漾。邱芷珊的側臉、長髮垂落胸前、捲翹的睫毛，隨著音樂身體略微擺動著，非常輕微、連本人都可能沒有發覺的那樣微細地擺動，使他的心情也款擺著。

他很喜歡從客廳座椅這邊望向裏頭放置鋼琴的區塊，好像如何盡情觀察也不會被人察覺，他喜歡看木珠串成的垂簾將客廳分隔兩處，再往裡就是廚房了，老師住的透天厝一樓又高又深，內廳那邊光線較暗，他不好意思拿著點心走進內廳，總是安靜地在外頭的木椅上坐著，邱芷珊那時候好美，十歲的少年能想出關於美麗的形容詞實在太少了，他覺得那種美像是月光，以及月光下的曇花，對，是曇花，不久前爺爺才領著他在院子裡看到的，在所有人引頸期盼下乍然盛開的花，潔白、優美，開得那麼盛，彷彿一生只要開一次那樣努力。絕對的潔白。

潔白，邱芷珊使他想起這兩個字，畫圖時老師會要他們仔細調整出的顏色，潔白是一種極難調整出的顏色，那與周遭的色澤有關，那是會反映、襯托出其他顏色的深淺、混濁或澄淨，像鏡子一樣的顏色。

他想起十歲、潔白的邱芷珊，再想起十七歲，已經不那麼潔白的邱芷珊，不免想起，「成長是一種逐漸把自己弄髒的過程」這樣一句不知在哪裡讀到的話。繼而想起，那是邱芷珊臉書上寫過的。她也感覺自己被弄髒了嗎？

他想起十七歲的自己，也是一點都不潔白的，內心因罪惡感與憤怒、羞恥、恐懼、慾望等等交雜，而變得黯淡的臉。大概是父親死後他的臉就暗下來了吧。

他弄不懂邱芷珊為何喜歡他，難道真是為了十歲那一段相處的時光，或者是國一在數學補習班裡偶然短暫的同班？那是相處的後期了，他們好像總是會不期而遇，在相遇的地方，老師很自然的就會讓他們兩個成為群體裡的負責人，可能是因為個子都很高的緣故，很自然的被安排坐在一起，很自然的，彷彿他們是天生一對，有人在教室的課桌椅上寫著，林柏鈞愛邱芷珊，或者相反，邱芷珊愛林柏鈞。他們曾一起走路回家，那時他已經 170 公分，而邱芷珊 160，走在路上就像一對情侶，誰也想不到他們只有國中二年級。他先送邱芷珊回家，然後他才回去，這樣的日子大約進行了三個月。

有一天邱芷珊沒有去補習，聽說她母親去世了。

半年後他自己也沒去補習了。因為他父親去世。

那此後，在林柏鈞的意志下，他們就成了陌路，命運不再將他們安排於一處，便是有那樣意外相遇的時刻，林柏鈞也盡可能別過頭去。

並肩走著，相視而笑，或什麼都不說的只是一起做功課的日子，遙遠而奢侈，他因父親突然車禍身亡，母親病倒不起，不得不跟母親搬回老家，成為必須強迫長大的獨子，而父親的車禍肇事者，是邱芷珊繼母的弟弟，說起來應與邱芷珊沒有太大的關係，但因為肇事者酒駕，卻因邱家的勢力而被刪除了酒駕的證據，只判處了緩刑三年的輕罰，因當時的酒測紀錄已不可尋，訊問當時相關的警員也都說對方駕駛酒測值正常，官司纏訟依然維持原判。因而邱家所有人再度成為他們家的仇人，那時他才知道自己家曾祖父當年因罪入獄，也是受到邱家曾祖舉報的緣故，曾祖坐牢後，而後家產也被邱家侵吞，五十多年的恩怨糾纏成結，他知道自己再也不可能與邱芷珊親近了。

但就在考上高中，被分配到同一班的時候，一次分組活動，他們兩又是一組，化學課的實驗，彼此都有些生疏了，客氣小心地交談，那些燒杯燒瓶，冒著煙的化學物質，兩人專心注視燒杯裡的變化，頭幾乎碰到了一起，邱芷珊已經長成一個真正的美少女了，她穿著訂製的制服，高筒襪黑皮鞋，頭髮扎成馬尾，露出光亮的額頭，她聞起來好香。

某種香味將他的記憶帶到了從前，茉莉老師院子裡開著茉莉花，他們都會去摘來玩，老師將花瓣曬乾，泡茶，加上一點糖，喝起來又香又甜。邱芷珊的味道類似於那茉莉香茶，但更複雜些。

籌備期間，他們互動頻繁，回家後，邱芷珊時常傳訊息給他，看似在討論實驗

內容，但更多時間，邱芷珊都在回憶年少往事，她說了很多母親生前的事，語氣忽而歡愉、忽而悲傷，那段日子，林柏均只是接收訊息，簡短回應，那些關於「人為什麼會死」「媽媽為什麼要自殺」「是不是我害了她」的問題都難以回答，他只能靜靜聆聽。

有一次邱芷珊深夜打電話來，她說：「我吃藥了，我以為吃了藥會變快樂，但是沒有，快樂之後會陷入很可怕的悲哀，深得像無底洞一樣的悲傷會把我吞噬。我一個人好害怕。」林柏均只好在夜裡騎著單車去他們家，邱芷珊走下樓，表情恍惚，「是不是要去看醫生」林柏均問她，大大的眼睛一顆一顆眼淚珠串似地落下來，她說：「我爸媽她們出國了，帶著弟弟妹妹，沒有帶我去。」

他不知該怎麼辦，他知道邱芷珊母親早逝，卻是如今才知到她死於自殺。而且這件事家人要求保密，關於生母的所有話題都不許提及。

「我知道小媽恨我。我爸爸不愛我。」「沒有人愛我。」她像說夢話一樣，喃喃自語，他們兩就坐在門前走廊上，哭累了的邱芷珊，靠著他的肩膀，安靜地睡了，他不敢動彈，就這樣坐了幾個小時。

那天之後，好幾個夜晚，手機響了又響，他不敢去接，邱芷珊傳訊息來，他也不敢回覆，他知道她會說什麼，而那正是他害怕的事。

活動結束那天，他們倆從展場將實驗道具搬回化學教室，途中經過大操場，邱芷珊突然停下腳步，表情鎮重，「林柏鈞，我喜歡你。」說完她就望著他，一點沒有害羞，反倒是要他表態的嚴肅，林柏鈞沒說話，「上課要遲到了。」他說。

「在畫圖班的時候你總是偷看我彈鋼琴。」邱芷珊說。

「我們那時候還小。」林柏均被發現祕密而感到羞慚。

「那我們現在長大了。」邱芷珊說。

「長大了更不可以來往。」林柏均篤定地說。

「如果你不喜歡我，那天晚上你為什麼要來找我？我把心都託付給你了。」邱芷珊大叫。

林柏均沒有回答，他回答不了，就自己扛起實驗用品，默默往前走了。

那天之後，他沒再跟邱芷珊說話。邱芷珊也沒有再傳訊息給他。他以為事情就此結束。

林柏鈞從往事的追想中回神，洗了碗筷，做最後的收拾，然後他要到街上去採買爺爺交代的物品準備晚上的營業。

單車在街上遊巡，他眼見如今的海山，人口外移嚴重，各種工廠大多移出，只剩下幾家仍在營業，即使觀光季節，遊客只是集中在海水浴場與快樂牧場那邊，對鎮上居民影響不多，小鎮多為農業人口，少數漁民已經幾乎都捕不到魚了，主街上的商店販賣民生用品，公有市場供應蔬菜魚肉，有幾家工廠，海山範圍很廣，他自己也未能掌握全貌，據隔壁的鎮長阿公說，他曾經騎著腳踏車跑遍全鎮，還畫了詳細的地圖，「海山鎮真的是個好地方。不管做什麼行業，都不會餓死。路上一個乞丐也沒有。」

林柏鈞覺得老鎮長說的一半對，一半錯，海山是個好地方，但他所知的雖然沒人餓死，卻有很多人離開家鄉出去工作了，近一點的，晚上還可以回家過夜，再遠一點，就一周回來一次，孩子都交給老人照顧，更遠的，就舉家搬遷了。尤其是海邊的小漁村，只剩下老人小孩，他時常騎摩托車帶狗狗阿福去逛，他喜歡坐在海邊吹風，看阿福跑來跑去，對著海浪吠叫。

他又把往事靜靜想了一回。

有時他覺得那一切像是別人告訴他的故事，於他自身並不真切，他自己的記憶裡，早晨父親從家門整裝出發，還跟他說，周六要帶他去海邊釣魚，母親送上包好的飯盒，父親親切地說：謝謝，我去上班了。就像往常每一天。那是如何思考也想不出預兆的一天，父親如常出門，就再也無法回家。

阿公說起阿祖的事，也是這樣的口吻，說阿祖也是一早出去上班就不見人影，失蹤兩周，然後被關進監獄十年。

兩件事都與邱家有關。

解不開了。

4

小鎮警察 汪東城

汪東城剛開車從鎮中心前往小鐘山，正是起霧的時刻，這是小鎮尋常景象，薄霧在稻田綿延的小路間緩緩升起，瀰漫了整個空間，陳紹剛車行穿過田間道路，彎進山路，漸次往上，路邊盡是樟樹與油桐花，桐花季剛過，地上還有點點白花，樟樹子也掉落滿地，打開車窗，空氣中瀰漫樟樹子被車輪碾破散發的香氣，僅容兩輛車交會的山路，蜿蜒得如同河流，路上沒有其他來車，彷彿這條路僅屬於他自己，是他的朝聖之路，小鐘山算是矮山，遠看山形彷彿一座古鐘，在雲霧間卻猶若高山，每回開車上山，短短二十分鐘車程，汪東城總會感覺自己真是住在一個美麗之境，他今天上山查案，順道去拜訪父親生前的好友，阿忠伯已近九十，他得空總會帶食物家用品上去看他，妻子去世後，單身獨居的阿忠伯仍執意住在山上，看守著早已成為廢墟的無名小山寺，汪東城變成他的看守者，定期上山去看阿忠伯，再開往鎮界的靈雲寺祭拜父親，是他忙碌的警界生活裡少有的假期，父親去世的第十年，在靈雲寺埋葬的另有十二名死者，他們不分老少皆死於十年前一場大火，汪東城也會一起祭奠他們。

天氣晴好的日子，汪東城上山來，常會在阿忠伯家附近的山路拐彎處停車，鎮公所在這裡蓋了一個觀景台，他就站在圍欄邊抽菸，此處是俯瞰海山鎮最佳地

點，視野寬闊可以 360 度全景眺望整個海山，從東到西的山脈，南北直達海邊，海山就是這樣被山海包圍著的小鎮，近處是一片一片的稻田，矮矮的房舍，遠處是發電廠的煙囪，更遠處有海，他菸癮不重，這抽菸遠望的習慣是來自他父親，小時候搭父親的車四處轉，父親也會在某個高處停車，吸一支菸，安靜凝望他的故鄉。他好奇父親在看什麼，卻從沒開口問過。因為父親那威嚴與鎮重的神情，使他不敢輕易開口。

成年之後他或許理解了父親在此觀看的緣故。

汪東城想起他第一次來到小鎮的時候，那年他五歲，擔任派出所警察的父親從大城市轉回故鄉海山小鎮，這個人口不到三萬，分布在廣闊的山地與平原間的小鎮，除了市區人口稍微稠密，其他處大多是農地或山林，地廣人稀，這兒的房屋幾乎都是透天厝或三合院，少見所謂的公寓大樓，遠望海山小鎮，那些黝綠的田野間散落幾間屋子，市區的道路整齊，彷彿在一大片層次不同的綠之中，放進一個棋盤，模型般整齊擺放著一排一排厝，父親生前擔任派出所副所長，工作到倒下為止，小鎮裡警務並不忙碌，但父親什麼事都要管，海山鎮大大小小的糾紛都會找上他，他又與當時的鎮長相熟，感覺幾乎就是他們兩管理著這小小的濱海山城。老鎮長退休後依然喜歡騎著腳踏車四處去巡視，而汪東城的父親會在休憩時間從高處遠望小鎮，那是一種巡視、探望、觀察，以及一種為何自己身在此處的複雜感覺，這是個讓人想逃離，卻又讓人渴望回歸的地方。父親離開了十年，而他自己自國中後離開了十年，最終他們都回鄉了，想來他終究也會跟父親一樣埋骨於此。

父親於壯年五十一歲時心肌梗塞，祖父也在五十五歲即過世，使得汪東城認定自己必然會猝死，結婚前就告訴自己的妻子家族病史，妻子柔情對他說：「你會活到很老的。」如今他已經結婚生子，卻仍有不安之敢，再給我一點時間。再給我一點時間，讓我找到那個女孩。他心中偶然會浮現這句話，也不知是向誰祈求。

。

聽見一點風吹草動，汪東城就開著巡邏車四處去找，邱芷珊失蹤以來這幾個月來他就是這樣過日子，每天都是杯弓蛇影，海山本是多麼平靜的地方啊，最大的案子也不過就是小偷小竊，夫妻吵架，小孩逃家，一些翹家少年在空屋裡燒東西，聽說是為了取暖，這棟廢棄屋是翹家的海山年輕人最喜歡探險的鬼屋，那又是另一則故事了，偶而一兩個妻子藉故說先生在家卻怎麼都不開門，等他們把門鎖撬開，結果遇上的都是外遇事件。

今天的線報指向小鐘山那邊的別墅區，是神水社的所在，有登山客撿到寫有「救救我，我被關在神水社已經半年了。」的紙條，也不知道那紙條何時寫

的，所寫的人是誰，但因為議員之女邱芷珊失蹤案，任何線索都必須詳查，邱芷珊失蹤三個月，與紙條描述內容不符，但只要有一點可能是她，汪東城就得去查。他將車開向神水社，但心裡知道那不是他進得去的地方，私人產業，宗教社團，幾個縣議員、立委、正副縣長都是神社的信徒，一層又一層的保護，讓佔據山頭的神水社成了海山最神祕的地方，民宿業者甚至想出所謂的「靈療假期」的套裝行程，荒廢許久的海水浴場又開放了，原本快倒閉的快樂農場也重新牧牛、養羊，還闢有一處露營區，更是炙手可熱，新任鎮長上任三年大手筆幫鎮上十五家民宿業者進行裝修，休耕期在田野裡發放三色堇種子，於是海山開始有了採花節，桐花雪，螢火蟲節，搞得熱熱鬧鬧的，就連以往冬天霧濛濛的海山，也有人來賞霧探險，但只要一進入十一月，遊客全走光，大雨不停，海山又回到原本的樣子了，灰濛濛溼答答的日子，海山人依然心情平靜，進入一種水淋淋的慢速生活期，好不容易挨過冬天，今年春天特別熱鬧，選戰開始了，進入夏天，更是達到最高峰，就在這時候，富家千金邱芷珊失蹤了。想到失蹤二字，汪東城總覺得不真切，雖然海山也不是沒有出過失蹤案，但這麼多年也就一兩個小孩走丟，都找回來了，但邱芷珊至今沒下落。

邱芷珊是海山鎮縣議員邱大山的大女兒，邱大山家族在海山勢力龐大，親族中有人曾任立委、國代，除了大片房地產，另外還經營大型養雞場、肉品加工廠，另也做冷凍肉品進出口，是中部知名的肉品商。邱芷珊為邱大山第一任妻子所生，前妻已經過逝，第二任妻子與他另外育有一兒一女。邱芷珊面容姣好，就讀海山高中二年級，每日由司機接送上下學，在三個月前的某個周日全家起床吃早餐時發現邱芷珊不在房內，此後音訊全無。家人當日報案，至今尚無勒贖電話或任何人與之接觸。

警方鎖定當天參加邱芷珊生日派對的所有人員，事發當日，有目擊者指稱週六晚間邱芷珊之男性友人馬志元在派對上曾與她發生爭執，訊問馬志元，他坦承確實曾與邱芷珊發生爭執，所以他提早離開生日派對，母親證實馬志元當天十一點回家後不曾出門。馬志元在警方訊問後飭回。警方共訊問了二十八名參與派對者。除了喝酒鬧事，沒有確實可用的消息。舉辦派對的別墅當晚所有室內室外監視錄影設備全都被關掉，沒有留下任何錄影可供檢視。參與派對的陳翰天同學說，是邱芷珊要求他們幾個把監視錄影設備關閉，其他人供詞大致相同。

警方訊問邱芷珊身邊親友、學校老師，與小鎮鄰居，邱芷珊的生日派對在小鐘山的別墅進行，父母當天沒有出席，而是由音響公司的人負責派對安排。根據當天參與派對的朋友證詞，派對在晚上十二點結束，但結束前就已經沒看到邱芷珊，有人以為她跟男友先走了，也有人以為她與女性友人先離場，因為大家喝得很醉、玩得很嗨，誰先走誰後走都不清楚，邱芷珊一向任性，當天也有一些情緒化的舉動，大家也沒敢多問。

邱芷珊的父母宣稱當天他們與兩名子女另外有活動故沒有出席，回家後因為疲累也沒有查看邱芷珊是否回家。

邱芷珊的女性友人馮愛麗說，邱芷珊當天情緒不佳，先後與男性友人馬志元、林柏鈞都曾發生爭執，馮愛麗在十一點鐘被家人接走，之後就沒看到邱芷珊了。

「芷珊最討厭辦完活動人去樓空的樣子，所以不管什麼聚會她都會先離開，我們都習慣了。」馮愛麗說。

苗縣刑警隊帶回邱芷珊的電腦行事曆日記本等各種資料文件，企圖找出她生前所有來往對象。

案子發生第一周，因為邱芷珊議員女兒的身分，成為全台最火熱的新聞，但因為遲遲沒有勒贖電話，警方調閱海山鎮以及邱芷珊手機訊號最後之處，台北西門町，各道路監視系統、清查車站、旅館、廢棄空屋、醫院、公園，也曾發動人力大規模搜索海山鎮山區與海邊，都沒有發現邱芷珊的蹤影，事發第二周，邱大山公告懸賞五十萬元，凡提供情報因而尋獲者皆有獎賞，一時間警方接獲大量訊息，報案電話不斷，但逐一清查後，大多是虛報假消息，依然無法找到邱芷珊的下落。如今事發三個月，邱芷珊已被列入失蹤人口，邱家也持續發布尋人啟事，因此上過幾次電視，有一段時間，邱芷珊的照片傳得到處都是，臉書與網路上亦有人公布許多邱芷珊的生活照，臉書貼文，造成不小的風波。「海山千金人間蒸發？」「誰帶走了她？」「那個消失的女孩？」報紙雜誌發布了幾篇文章，內容提及青少年失蹤案近年來有上升的跡象，但這些新聞在幾個月後已經淡出。

邱芷珊失蹤案不歸汪東城任職的海山派出所管轄，但案子已經沉入水底，沒有動靜，他感覺自己必須追查下去，即使大家都說邱芷珊若不是死了就是遠遠離開海山，正如所有年輕人想要的那樣，「離開故鄉」是成年的一個儀式。

汪東城沒有離開，想過，但沒有真正去做，除了讀書的幾年，到了外地去，他認為自己總會回到家鄉的。生於海山、長於海山，就生在城之東，父親是海山的警察，兒子長大也當警察，他從台北警校畢業，派回故鄉服務，海山有兩處派出所，他在城中分所當值，所裡就四個人，所長、副所長(汪東城)、以及兩名組員。海山治安極好，要處理的大多是些小糾紛，這是個閒差，但忙起來也是不得了，鎮民什麼小事都要找警察，捕蜂、抓蛇、尋妻、找狗，最麻煩的就是摩托車被遊客偷走，跨越縣市就很難找。小鎮大家幾乎都認識，大小事警察也都樂於幫忙，家裡失竊的事件不多，倒是一些老想往外地跑的年輕人翹家，父母急忙著找回去，說翹家也跑不遠，總是到縣境的大城裡打打零工，大家口耳相傳都是那幾家網咖，一找就著。海山人個性散漫慣了，熱呼呼的夏天，大家都去海邊玩水，到了秋天去山上採果子，冬天就都窩家裡看電視，春天是最活躍的季節，海山人才像真的活起來了，紛紛出來騎單車、健走，參與各種民俗

活動，春天節慶也多，老海山人會笑說，海山只有一個季節，就是春天，春天海山香，三季樂逍遙。把春天過好了，其他日子就沒問題，但卻在最美的春天把一個女孩蒸發不見，去哪找呢。

挫折啊。

警車停在神水社的大門口就被攔下了，跟出來接應的管家溝通半天也沒用，影印的紙條拿出來，管家笑說：「所長啊，這種紙條誰都會寫，外面的人很多想找麻煩啊！」「我是副所長。我還是第一次收到這種紙條。」汪東城連忙更正。

「所長，你是第一次收到，我可不是啊！那些屁孩多少人想來神水社夜遊都被我們擋下了，這仇恨結得可深啊，還有那些號稱販賣正牌神水的山泉業者也很眼紅啊，您不知道我們要對抗多少人。」管家還在抱怨的時候，有個白衣女人出來了。

一襲白色合身衣褲，合身卻又輕飄，款款而來的身影，那人一定是神水社的龍小姐，她那全身雪白的模樣，時常出現在與神水社相關的刊物與報導裡。汪東城在鎮長的就任典禮上看過她，雖然有年紀了，但還是頗有風韻，但只要把臉一沉，連男人看了也會膽戰啊，那種威嚴，氣場之強大夠嚇人的，汪東城現在面對的就是臉色沉著的龍小姐。

汪東城在路旁停車，下車與龍小姐說話，沒有人想要放行的意思。

「所長，你也知道這裡是私人產業，不可因為路人一張紙條就讓您進來檢查。我們社裡每天進出人數都有紀錄，我可以拿登記簿給你看。」

「我不是所長，我是副所長。」汪東城口乾舌燥，「那麻煩給我看妳們所有居民的紀錄，以及這兩個月的出入登記。」「監視器紀錄也請調給我。」

「所長，您這就太強人所難了。」龍小姐微微一笑，「社長說改天約您喝茶，到時候再談可好？」

「我隨時可以啊。」汪東城想到可以進入神水社心情立刻安定了來。

「那麼下周二我們約在縣長服務處見面。」龍小姐說，遞給他一張名片。不顧汪東城的疑問，飄然而去。